

# 检测报告

## TEST REPORT

编号: WHA-j-34-24010049-27-JC-01C2

样品类型:	固体废物
样品来源:	来样送检
委托单位:	常德北控生物质能发电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常德北控生物质能发电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

湖北微谱技术有限公司

Hubei WEIPU Technology Co.Ltd.

# 声 明

一、本报告须经编制人、审核人及签发人签字, 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和计量认证章后方可生效;

二、对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 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 对送检样品来源、客户送样未按技术规范保存样品导致的结果偏差不负责, 委托方对送检样品及其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 采样样品的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

三、本公司对报告真实性、合法性、适用性、科学性负责。

四、用户对本报告提供的检测数据若有异议, 可在收到本报告 15 日内, 向本公司质量部提出申诉。申诉采用来访、来电、来信、电子邮件的方式均可, 超过申诉期限, 概不受理。

五、未经许可, 不得复制本报告(全文复制除外); 任何对本报告未经授权之涂改、伪造、变更及不当使用均属违法, 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 我公司保留对上述违法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六、我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保守秘密。

七、除客户特别声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以外, 所有样品超过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留样。无法复现的样品, 不受理申诉。

八、报告检测结果中如附执行标准, 该执行标准由客户提供。

地 址: 武汉市江夏区经济开发区藏龙岛梁山头村武汉拓创科技有限公司拓创科技产业园  
三期厂房 D 栋 1-2 楼

邮政编码: /

电 话: 4007008005

投诉电话: /

项目编号	HDH078		
委托单位	常德北控生物质能发电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德山镇檀树坪村三组		
受检单位	常德北控生物质能发电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地址	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德山镇檀树坪村三组		
项目名称	/		
项目地址	/		
委托方式	来样送检		
样品类型	固体废物		
接样日期	2024.08.05	检测周期	2024.08.05 ~ 2024.08.12
检测结果	固体废物检测结果见附表 1		
检测依据	见附表 3		
此报告经下列人员签名			
编制:	吴鹏		
审核:	刘永珍		
签发:	任志成		
			签发日期 2024-8-12

附表 1 固体废物检测结果

接样日期	2024.08.05	GB16889-2008 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 6.3 表 1	方法检出限
样品名称	2024.8.2 飞灰 3		
样品编号	HDH078002A001		
样品状态描述	异味, 深褐色, 颗粒状固体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汞(mg/L)	ND	<0.05	0.00002
铜(mg/L)	ND	<40	0.01
锌(mg/L)	0.27	<100	0.01
铅(mg/L)	ND	<0.25	0.03
镉(mg/L)	ND	<0.15	0.01
铍(mg/L)	ND	<0.02	0.004
钡(mg/L)	1.30	<25	0.06
镍(mg/L)	ND	<0.5	0.02
砷(mg/L)	0.0597	<0.3	0.00010
铬(mg/L)	ND	<4.5	0.02
六价铬(mg/L)	ND	<1.5	0.004
硒(mg/L)	0.0937	<0.1	0.00010
含水率(%)	17.2	<30	-

附表 2 检测项目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固体废物	汞、铜、锌、铅、镉、铍、钡、镍、砷、铬、六价铬、硒、含水率



**附表 3 检测依据、仪器一览表**

检测类别	分析项目	检测依据	检测仪器
固体废物	镍、镉、锌、铬、铜、 铍、铅、钡	固体废物 22 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 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81-2016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ICP) Avio 200 (11800220110042)
固体废物	六价铬	固体废物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 二肼分光光度法 GB/T15555.4-1995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V-5100B (11800924060855)
固体废物	硒、汞	固体废物 汞、砷、硒、铋、锑的测 定 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HJ 702-2014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922 (11800124020762)
固体废物	砷	固体废物 汞、砷、硒、铋、锑的测 定 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HJ 702-2014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8530 (11800220110052)
固体废物	含水率	固体废物 浸出毒性浸出方法 醋酸 缓冲溶液法 HJ/T 300-2007	电子天平 HC311 (11800922080565)

注: 1、“ND”表示未检出(低于检出限);

2、固体废物前处理方法为《固体废物 浸出毒性浸出方法 醋酸缓冲溶液法 HJ/T 300-2007》。

**附件 1 送样照片**


\*\*\*报 告 结 束\*\*\*